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irble Department Store Holdings (China) Limited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12)

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公司」)(i)日期為2023年12月29日有關租賃協議的公告(「公告」)及(ii)本公司於2024年1月22日就有關延遲寄發通函的公告(「延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延遲公告所界定者俱有相同涵義。

誠如延遲公告所披露，載有有關租賃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的進一步資料的通函預期將於2024年2月25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定稿通函所載的若干資料，包括債務聲明及營運資金充足聲明，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授豁免遵守嚴格的規定。該通函的寄發日期預計將延後至不遲於2024年3月27日。

承董事會命
歲寶百貨控股(中國)有限公司
副主席、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
楊題維

香港，2024年2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黃雪蓉女士(主席女士)為非執行董事；楊題維先生(副主席及行政總裁)為執行董事；以及陳峰亮先生、江宏開先生及曾華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